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完成登记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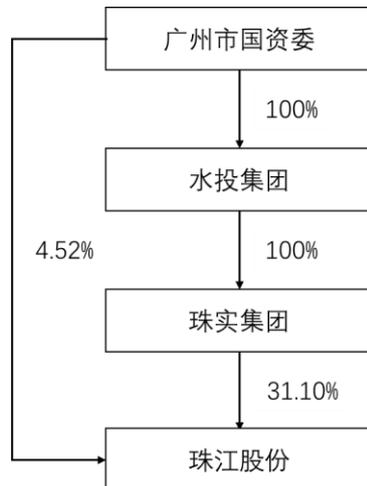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收到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实集团”）的通知，称其股权发生无偿划转，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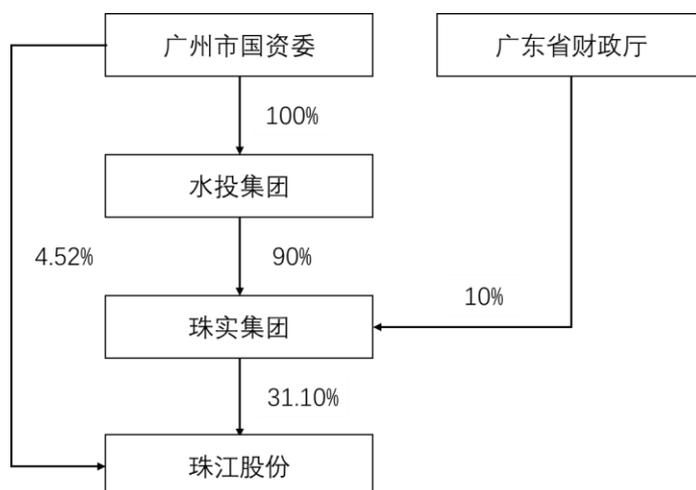
一、本次国有股权划转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资〔2020〕78 号）、《广州市国资委转发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穗国资产权〔2021〕1 号）等文件要求，珠实集团的股东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投集团”）已将持有的珠实集团 1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广东省财政厅。现珠实集团已经办理完成国有产权变更及商事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划转前，水投集团持有珠实集团 100%的股权，珠实集团持有公司 31.10%的股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股权划转后，水投集团持有珠实集团 90%的股权，珠实集团仍持有公司 31.10%的股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二、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珠实集团仍持有公司 265,409,503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31.10%，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市国资委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划转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三、备查文件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珠实集团部分国有股权已无偿划转的函》。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0日